

个乡镇级共10个试点单位进行试点,进展比较顺利。试点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成立专门的集中支付机构,统一各单位的银行账户,统一管理单位财务,有的地方还实行了乡镇财政的“零户统管”。没有列入试点的县,也采取不同办法,试行集中支付。二是财政统一发放工资取得新的进展。省直行政单位(包括行政性事业单位)全部实行工资发放银行化,并在18个科研单位以及7个大专院校进行试点。全省11个市中,已有10个市本级和73个县(市、区)实行了这一办法。三是政府采购的规模和范围进一步扩大。省本级和9个设区市先后出台了政府采购办法或实施政府采购意见,省级已经开始编制2001年省本级政府采购预算。2000年,全省完成政府采购总额5.17亿元,省本级完成了1.34亿元。

(河北省财政厅供稿 许亚琴 张学军执笔)

山西省会计工作

2000年,山西省会计工作以宣传贯彻《会计法》和《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为重点,进一步加强会计法制、会计基础工作和会计队伍三项建设,完成了宣传、检查、竞赛、普查四大任务,推进了会计委派、账簿监管两项工程,开展了继续教育、达标升级、会计例会、电算化、从业资格、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高级会计师评审等七项常规工作及会计理论研究工作。

一、完成了“四大”任务

(一)大力宣传普及《会计法》。为迎接《会计法》的实施,省人大将宣传普及与检查落实《会计法》和《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以下简称“一法一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确定上半年普法宣传,下半年检查落实,明确以省人大牵头,以财政部门为主,各有关部门参加,全年开展普法活动。

1.注重媒体,广泛宣传。省财政厅从3月份起,组织了系列专辑稿件,在省报和《山西会计管理信息》上刊载,系统介绍了“一法一例”的内容;通过山西电视台,在《会计法》正式实施期间,反复播放了宣传“一法一例”的标语口号。各地市也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长治市财政局与《长治日报》社联合开辟了“会计园地”专栏,开设了“一法一例”专家讲座,为关心会计事业的人士提供了窗口。中央电视台就宣传《会计法》情况,对财政厅原崇信厅长和芦振基总会计师进行采访。为进一步扩大社会影响,省人大财经委专门下发了《关于举行〈会计法〉宣传日活动的通知》,规定7月1日为《会计法》宣传日,许多地市也确定了宣传月、宣传周。阳泉市财政局与电视台于6月26日联合举办了《会计法》宣传大型广场文艺晚会,省、市领导与广大市民共3万余人观看了演出。7月1日,全省各地都举行了宣传庆祝活动。

2.办班培训,扎实普及。全省各级举办了多种形式的

培训班,有针对性地讲解“一法一例”,使单位领导和会计专业人员深入了解会计法律法规。3月17日,省财政厅举办了200多人参加的全省会计法规知识师资培训班。4月27日,运城地区会计局对参加培训的129名会计人员进行了闭卷考试,并对成绩突出的给予了奖励。各地市纷纷与法制局、经贸委和党校联系,把《会计法》作为各级党政领导、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学习培训的主要内容。为配合中央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开播的《会计法》讲座,5月上旬,省财政厅下发了文件,制作了海报,号召全省各级领导和会计人员收听收看,并要求各级财政部门做好组织工作。全省有60%多的领导干部和会计人员收看收听了该节目。到12月底,全省共有20000多单位负责人和128587名会计人员参加了“一法一例”培训。

(二)对“一法一例”进行执法大检查。山西省从7月1日开始,按照省人大的统一部署,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一法一例”执法大检查。为了切实搞好这项工作,成立了由省人大副主任彭致圭担任组长,政府财政、审计、税务等部门领导参加的执法检查领导小组,各地市县也成立了相应领导小组,加强了对这次执法检查的组织领导。为了使此次检查规范有序,重点突出,省财政厅制发了《关于〈会计法〉和〈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执法检查方案的通知》,对检查的内容、范围、方法步骤和政策依据等做了具体安排。整个检查工作分为单位自查、重点检查、巡查验收和后期处理四个阶段。在普遍自查的基础上,重点检查从10月份开始。各级都组织了检查力量,召开了动员大会。省财政厅与省人大财经委共同组织召开了省直系统的执法检查动员会,省直各有关部门负责人、财务处长200余人参加了会议。彭致圭副主任、原崇信厅长等领导作了动员讲话。为保证检查的质量,财政厅及时下发了《关于做好“一法一例”执法检查中发现问题处理工作的通知》,要求严防走过场,严格按程序处理问题。在全省各级的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了这次执法检查。全省共抽调检查人员2946名,对29115个单位进行了检查,检查涉及的会计人员达82989名,共查出各种违纪金额2879万元,其中应上交财政1664万元,已收缴入库870万元。有816户补办了账簿监管手续。对查出的7例涉及贪污、挪用公款等触犯刑律的违法犯罪分子,分别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通过检查,初步达到“摸清基本情况、遏制三假(假账、假数字、假报表)势头、严查违纪行为、挽回流失收入、增强法制意识、提高管理水平”的目的。

(三)组织参加全国会计知识大赛。山西省成立了大赛领导小组,财政厅厅长原崇信担任组长。各地市县相应成立了领导机构,加强了对大赛工作的领导。根据山西省的实际情况,财政厅还及时下发了《关于开展第二届全国会计知识大赛的通知》,按照财政部的要求,对大赛工作的组织领导、竞赛内容、竞赛方式、时间安排、奖励办法等做了具体规定。

大赛分预赛、决赛两个赛程进行。预赛阶段,全省共发放复习资料8万余套,答题卡16万套。全省各单位负责人、会计人员、财会教学科研人员、学生及相关人员12万余人参加了第一赛程的竞赛,省财政厅全体党组成员参加了答题。第一赛程产生了500名个人一等奖和1000名个人二等

奖。为选拔出优秀选手,参加好第二赛程的比赛,全省13个赛区先后组织了186场次比赛,参赛人员达2万多人。经层层选拔,产生了14支代表队进入第二赛程的决赛。9月1~4日,在省电视台举行决赛。在10月19~22日全国大赛的决赛中,山西省代表队获得了华北地区第一名,参演节目也获得了好评。此次大赛参赛人数和规模都超过了第一届,省劳动竞赛委员会、团省委、财政厅对大赛中表现突出的23人进行了表彰。

(四)对会计从业人员进行大普查。根据财政部的统一安排,省财政厅下发了《关于开展全省会计人员调查统计工作的通知》,成立了由总会计师芦振基挂帅的会计人员调查统计和建库工作领导小组,安排了专项经费,在全省范围内进行了大规模的普查工作。各地市县也相应成立了领导机构,并按照省财政厅的要求,在经费和人员抽调上给予了保证。全省逐级举办培训班,对基础信息表和信息卡填涂进行专门培训,并责成专人督促工作进度,随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为了保证普查面,山西省还通过报刊、电视台等新闻媒体进行宣传。同时,与省教委、省直机关会计学会、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省工商管理局、省工商联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取得联系,争取有效的配合和支持。为加快普查进度,保证普查质量,山西省采取了手表与机读卡同步填涂,以光电阅读器录入的方式进行统计并建库。从普查结果看,全省共有会计人员186 935人,其中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有168 150人,占普查总数的89.95%。通过普查,了解和掌握了全省会计队伍的现状,建立了会计人员信息库,为今后提高会计管理工作质量,完善会计管理体制,实现会计人员动态管理做了重要的基础性工作。

二、推进了“两项”工程

(一)继续推行会计委派制度。山西省财政厅把会计委派作为2000年财政改革的六项重要内容之一,年初即制定了工作目标,要求各级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中小型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因地制宜,全面推行会计委派制;在集体企业、乡镇企业中试行代理记账制。3月份,财政厅向省政府上报了《山西省会计委派制工作方案》。为稳妥慎重做好这项工作,山西省组织力量对外省市和省内外此项工作开展较早和较好的县市进行了实地考察。4月,由省财政厅纪检组长张庆华带队,组织财政厅会计、预算、文教等处室和省纪委的干部到陕西省进行考察。7月,省财政厅和省纪检委联合考察了吕梁地区的会计委派工作。10月,省财政厅对省内已经成立了会计核算中心的一市三县进行调研考察。11月,由省政府常务副省长薛军带队,组成由省政府、纪检委、编办、人事、财政等有关部门的领导参加的考察团到陕西省实地考察,学习借鉴成立会计核算中心的作法。在一系列考察调研的基础上,11月,财政厅向省政府递呈了《关于全面推进会计委派制试行工作的意见》和《山西省省直单位集中会计核算实施方案》,建议省政府成立全省会计委派领导小组,成立省级会计核算中心,各地可根据实际,选择适当的委派形式。到2000年底,山西省已有91个县(市、区)和7个地市本级开展了各种形式的试点工作,共向6 552个单位委派了8 158名会计人员。大同市、太原晋源

区、临县、怀仁县、长治郊区、临汾市尧都区相继成立了会计核算中心。静乐县在乡镇成立了会计管理站,实行了零户统管制度。《中国财经报》、《财务与会计》和《山西日报》、《山西晚报》等报刊报道了山西省的会计委派工作,财政厅还向中纪委和财政部进行了专题汇报。

(二)继续推进账簿监管。根据《山西省会计账簿监管办法》,山西省从1999年起对总分类账、银行存款日记账、现金日记账三种账簿实行监管制度。年初,省财政厅发现一些账簿定点销售单位仍在销售未经财政部门监制的三种账簿,立即与省审计、工商、国税、地税等部门联合发出《关于严禁销售未经财政部门监制的三种会计账簿的通知》,重申有关法规规定,并对违反规定的销售单位进行了查处。为了使账簿监管工作在农村得以推行,财政厅制发了《关于对农村会计账簿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强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该按照《山西省会计账簿监管办法》的要求实行账簿监管,对不按规定办理账簿监管的单位,要按规定进行处罚,同时对农村账簿监管工作的权限予以明确。针对“一法一例”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会计账簿监管工作的通知》,重申了账簿监管的重要性。各地市县采取多种形式,结合开展的“一法一例”执法检查,加大了监管力度。临汾市对9家账簿定点销售单位进行了突击检查,当场查封7家经销的非法账簿1 000多册,规范了账簿销售市场;孝义市借工商年检之机,争取工商部门的支持和配合,促进了账簿监管工作的落实,使监管面达到了95%。由于措施得力,到2000年底,全省已有8万余个单位办理了账簿监管手续。

三、开展了“七项”常规工作

(一)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省财政厅在年初下发了《山西省2000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安排意见》,在普及“一法一例”的基础上,侧重对会计专业人员进行新准则新制度的学习培训。培训以办班的方式为主,同时分期分批对高、中、初级会计人员进行培训。省会计学会分别在太原等地举办了5期高级会计师培训班,共培训高级会计师800余名。各地市县于3月11日开始,对各乡镇农经员和各行政村主管会计,开展了为期7天的培训。2000年,全省共对88 099名会计人员进行了继续教育培训。

(二)会计基础工作达标升级。省直机关于2月2日召开了会计工作达标升级动员会,财政厅纪检组长张庆华主持了会议,省直各单位分管财会工作的领导、财务处长和考评人员200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对近100个省直机关和部门进行了分类编组,组成19个互查互评联组。会议之后,各联组开展了互查、互助、互促、互评活动。各地市同样采取措施,收效良好。2000年,省直各单位累计达标升级740户,全省累计7 304户。

(三)会计例会制度。会计例会制度是山西省会计管理工作的一种新形式。省财政厅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各地市县根据实情确定例会的时间与内容。临汾地区把会计例会制度纳入岗位目标责任制考核中,规定每季度召开一次全区性会计例会,对当季的会计工作进行总结。正是坚持了会计例会制度,使会计管理工作和财政其他方面的工作收到了事半

功倍、相得益彰的效果。

(四) 会计电算化。2000 年山西省会计电算化初级知识共培训 34 820 人次, 中级共培训行业、单位业务骨干 386 人; 全省共有 63 个单位经验收合格, 实现了电算化。到 2000 年底, 山西省完成了会计电算化“九五”规划的各项任务: ①初步形成了会计电算化制度体系, 指导和规范了电算化的健康发展; ②电算化知识培训取得了明显进展, 初级知识培训 190 926 人次, 约占城镇会计人员总数的 90%, 中级知识培训, 举办了业务骨干培训班 8 期, 累计培训 1 000 余人; ③人机系统的转换开始起步, 有 481 个单位实现了计算机替代手工核算; ④会计电算化软件评审, 促进了民族软件市场的健康发展。

(五)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2000 年修改制定了《山西省会计从业资格注册管理办法》、《山西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规则》、《山西省会计从业资格培训考试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在报名条件、教材征订、考前培训、考场设置和监考、阅卷、成绩上报、审批通过、发放证件等各个环节都有严格的管理措施。全省共有 10 113 人参加会计人员从业资格考试, 6 791 人合格, 合格率为 67.2%。

(六)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山西省于 5 月 11 日召开考务工作会议, 强调了考风考纪, 部署了考务工作。芦振基总会计师代表省财政厅与各地市财政局签订了责任书, 明确规定包点领导对本考点的考试工作承担职责。在继续实行随机监考、对监考人员无规律轮换的基础上, 又实行了场外监考组长负责制, 发现监考人员有违纪问题及时向主考汇报, 严肃处理。继续组织责任心强、专业素质高、组织纪律性好、作风正派的大学老师和学生共同阅卷。整个考务工作安排周密, 措施落实, 考纪良好, 被财政部评为 2000 年度全国会计资格考务工作第一名。2000 年度山西省共有 26 291 人报名参考, 实际参考 19 713 人, 考试合格 4 244 人, 合格率为 21.53%。

(七) 高级会计师评审。山西省调整修订了 2000 年高级会计师评审条件, 按照政务公开原则, 将报名时间、地点、条件、评审程序等在《山西日报》、《山西会计管理信息》上公布。当年申报高级会计师的有 216 名, 经过材料初审、专家组审查、打分、培训、答辩、高评委员投票表决等程序, 最后经省人事厅审批, 有 125 人批准通过。到 2000 年底, 山西省累计有 2 220 名会计人员获得了高级会计师技术资格。

四、加强会计理论研究

省会计学会 7 月召开了第五次山西财会改革与发展论坛会, 主题研讨了关于单位会计内控制度的建立与完善, 20 余位专家、教授参会, 收到论文 10 篇; 8 月承办召开了“三北”地区第 18 次会计学会协作会议, 收到学术论文和调查报告 61 篇; 会计优秀论文评选, 全年共收到申报论文 119 篇, 评出一等奖 1 篇, 二等奖 9 篇, 三等奖 15 篇, 优秀奖 21 篇。此外, 省财政厅对近年来各行业成绩突出的 181 名优秀会计工作者和会计人员进行了表彰, 其中同时受到省劳动竞赛委员会记功表彰 80 人: 一等功 10 人, 二等功 30 人, 三等功 40 人; 省妇联表彰 15 人; 团省委表彰 12 人。

(山西省财政厅供稿 武涛 任子凯执笔)

内蒙古自治区会计工作

2000 年, 内蒙古自治区会计管理工作以宣传、学习、贯彻《会计法》为重点, 继续深化会计改革, 进一步规范会计工作秩序, 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 积极开展会计委派制试点, 强化会计人员管理, 推动会计电算化发展。全区会计管理和会计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一、大规模地宣传、学习、贯彻《会计法》

(一) 精心组织《会计法》宣传活动。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 全区各级财政部门高度重视《会计法》的宣传工作, 采取多种形式和丰富多采的活动进行了《会计法》的宣传。2000 年, 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利用电视台进行《会计法》宣传 383 次, 电视系列讲座 141 次, 领导电视讲话 122 次, 用电台进行《会计法》宣传 333 次, 电台系列讲座 120 次, 领导广播讲话 35 次, 利用报刊杂志进行《会计法》宣传 104 次, 报纸(期刊)发表文章 116 篇, 街头宣传 170 次, 设咨询点 166 个, 制作宣传版 561 个, 制作墙报 362 期, 制作宣传条幅 2 104 幅, 出动宣传车 251 辆, 155 车次, 印制发放《会计法》单行本 63 674 册, 印制发放《会计法》宣传材料 193 783 份, 编制《会计法》简报 163 期, 组织 42 204 人收听收看中央电视台、电台《会计法》系列讲座。自治区各级党委、政府、人大、政协和各级财政部门的主要领导都以不同的方式参加了《会计法》的宣传活动。6 月 30 日和 7 月 1 日, 全区《会计法》宣传活动达到了高潮。自治区财政厅和各盟(市)、旗(县)财政局以不同形式举行了声势浩大的《会计法》街头宣传咨询活动。自治区政府主席、自治区人大主任、各盟(市)人大主任、盟(市)长、旗(县)人大主任和旗(县)长都亲临现场带头宣传《会计法》, 数万名财会人员、大中专院校学生以及各界群众参加了《会计法》宣传、咨询活动。全区为宣传、培训、贯彻新《会计法》投入资金 255.7 万元。

(二) 大力开展《会计法》学习、培训工作。为给《会计法》的贯彻实施打好基础, 自治区财政厅发文要求所有会计人员和单位负责人必须参加《会计法》培训, 还制定了《会计法》培训“五统一原则”, 即: 统一培训规划, 统一培训内容, 统一培训时间, 统一考核标准, 统一颁发合格证。为使全区《会计法》学习、培训取得实效, 自治区财政厅还做了以下工作: ①举办全区县级以上财政系统《会计法》师资培训班, 有 200 余人参加了培训; ②组织自治区直属单位负责人《会计法》培训班, 自治区人大、政府的有关领导、各部门的厅局长、企业公司经理等近千人参加了培训; ③组建了自治区财政厅《会计法》讲师团, 先后分赴自治区大型企业和条件较差的边远地区宣讲《会计法》, 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到 2000 年底, 全区有 14 070 名单位负责人和 84 228 名会计人员参加了《会计法》的学习、培训。

(三) 组织“用友杯”内蒙古第二届会计知识大赛。为